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文資字第1080071251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廢止本縣歷史建築「北山古洋樓」。

依據：

- 一、《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》第7條。
- 二、108年4月23日「金門縣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史蹟與文化景觀審議會108年第1次會議」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名稱：北山古洋樓。
- 二、種類：宅第。
- 三、位置或地址：金門縣金寧鄉古寧村46-5號。
- 四、歷史建築及其定著土地範圍：金門縣金寧鄉古寧頭段379、380地號；土地面積241m²/建築面積294m²。
- 五、廢止理由及其法令依據：
 - (一)廢止理由：本歷史建築公告指定為古蹟。
 - (二)法令依據：《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》第7條第1項第1款。
- 六、依據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第9條及《訴願法》第14條，對於本公告不服者，請於本公告期滿之次日起30日內，依《訴願法》第56、58條規定，繕具訴願書逕向原處分機關（金門縣

政府)，由原處分機關向訴願管轄機關（文化部）提起訴願。

縣長楊鎮濬